

## 115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財團法人亞太綜合研究院				
課程名稱	商用日語實務班第01期				
上課地點	學科 :80661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8號25樓(小會議室) 學科2: 術科 : 術科2:				
報名方式	<b>採線上報名</b>	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<a href="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agree.aspx">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agree.aspx</a>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<a href="https://ojt.wda.gov.tw/">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a> 報名				
訓練目標	<p>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本院設立之目的在促進臺灣地區之人文、社會、財經、法律、醫護以及科技之綜合發展，結合產官學之智慧並配合政府政策及重點產業。所設人才培訓暨推廣教育中心，以掌握社會趨勢，提供學員最優質的職業訓練與指導，推動終身學習，增進學員工作效能，提昇職場競爭力為訓練政策，自成立以來致力於英日語之人才培訓及培養在職勞工習得第二專長。本課程乃請專業師資設計，學習必備的商用日語能力，以期發揮職場上各種情境日語之表達能力、溝通能力及應對之技，提升職場競爭力。</p> <p>知識:使其日文能力達到中級之程度，能閱讀並理解話題廣泛之文章及內容較具深度之讀物，及聽懂常速且連貫之對話、新聞報導及講課。</p> <p>技能:日籍老師循序漸進方式，確實掌握文意及文法的運用，使學員能更靈活應用與表達，並能在就業職場方面更能得心應手。</p> <p>學習成效:藉由演練與測驗，增加日語文意及文法的運用能力及提升職場語言溝通能力，而擴大自己的就業職場及國際視野，為職場表現加分。</p>	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	遠距教學
2026/03/23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人客に対応する(應對日本客人): ショッピングセンター(購物商場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6/03/30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人客に対応する(應對日本客人): ほんや(書店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6/04/13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人客に対応する(應對日本客人): にほんりょうり屋(日本料理店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6/04/20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人客に対応する(應對日本客人): ホテルのフロント(飯店櫃台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6/04/27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人客に対応する(應對日本客人): 旅行代理店(旅行社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6/05/04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企業で働く(在日本企業工作): 新入社員(新進員工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## 115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26/05/11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企業で働く(在日本企業工作): 上司と話す(與上司對話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6/05/18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企業で働く(在日本企業工作): 電話で伝言を受ける(接聽電話留言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6/05/25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企業で働く(在日本企業工作): 電話でアポイントを取る(電話預約會面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6/06/01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企業で働く(在日本企業工作): クレームに対応する(應對客訴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6/06/08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企業で働く(在日本企業工作): 貿易会社(貿易公司)情境會話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6/06/15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日本企業で働く(在日本企業工作): 面接(面試)情境會話/總複習-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	<p>※招訓對象</p> <p>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</p> <p>(一) 具本國籍。</p> <p>(二)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。</p> <p>(三)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下列對象之一：</p> <p>1. 泰國、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。</p> <p>2. 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(四) 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</p> <p>※招訓方式</p> <p>刊登招訓簡章於本院網站、公告欄及發送DM、電子信箱寄發課程DM及LINE通知。</p> <p>※資格條件</p> <p>1、須具備N3日文能力或等同程度之日文能力者為佳。 2、從事產業或工作對日文有需求者。</p>
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<p>※學員學歷：高中/職(含)以上</p> <p>※遴選方式</p> <p>依在職訓練網之線上報名順序審核參訓資格，本院會主動通知、聯繫學員、並通知3-5日內完成繳費及繳交相關資料，若無法聯繫或逾期未完成，則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</p>
是否為 iCAP課程	

## 115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招訓人數	20人
報名起迄日期	115年03月02日至115年03月20日
預定上課時間	115年03月23日(星期一)至115年06月15日(星期一) 每週一18:30~21:30(4/6停課)上課 共計36小時課程總期
授課師資	※林田響子 老師 學歷：東京神學大學 宗教教育科 專長：日語講師
教學方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授教學法（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，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，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練教學法（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，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，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）
費用	實際參訓費用：\$5,450，報名時應繳費用：\$5,450 (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：\$4,360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1,090) 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%、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%
退費辦法	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 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 (一)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 (二)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 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不予退費。 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 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 (一) 因故未開班。 (二) 未如期開班。 (三)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 (四) 經分署撤銷所核定之訓練班次。 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 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 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

## 115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說明事項</p>	<p>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</p> <p>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逾65歲之高齡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。</p> <p>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</p>	<p>聯絡人：蔡佳姿 聯絡電話：07-3357131 傳 真：07-3363465 電子郵件：chia.tzu26@hotmail.com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</p>	<p><b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</b> 電話：0800-777888      <a href="https://www.wda.gov.tw">https://www.wda.gov.tw</a> 其他課程查詢：<a href="https://ojt.wda.gov.tw/">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a></p> <p><b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】</b> 電 話：07-8210171 分機：1323~1327 傳 真：07-8212100 網 址：<a href="https://kpptr.wda.gov.tw/">https://kpptr.wda.gov.tw/</a></p>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